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典防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观典防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办券商的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相关公告、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对账单、验资报告、公司制度等相关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3 号”文《关于核准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959.00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3.69 元/每股。截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59.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41,987,1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出具大信验字【2020】第 1-0010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7,581.73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无

人机航测数据处理能力提升项目” 14,378.25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71.90 万元；“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531.58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利息收入 237.25 万元，手续费 0.16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447.74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余额 13,447.74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 9,000.00 万元。

公司 2021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246.22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无人航测数据处理能力提升项目” 5,016.03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27.79 万元；“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1,602.40 万元，利息收入 189.57 万元，手续费 0.1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390.99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余额 5,390.99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 7,00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分别于2020年4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0年5月15日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兴业银行北京分行中关村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月26日，公司、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即全资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截止日余额 (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支行	20000005780300035461318	0	79,292,507.31
其中：定期存款户	20000005780300036094784-002	0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0000005780300036094784-003	0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0000005780300036094784-001	0	2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0000005780300036094784-005	0	2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0000005780300036094784-006	0	10,0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226397	503,473,827.86	37,243,080.74
兴业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321070100100321911	0	902.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284131	0	7,373,409.59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情参阅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建设实施中，尚未产生效益。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观典防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观典防务《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观典防务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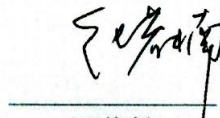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净额		50,347.3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46.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827.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人机航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否	不适用	5,016.03	19,394.28	87.99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否	不适用	1,602.40	2,133.98	26.79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	否	不适用	3,627.79	8,299.69	53.96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不适用	10,246.22	37,827.95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建设实施中，尚未产生效益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北京市东城区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和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期末银行存款账户余额 5,390.99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 7,000.00 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 亮


纪若楠



2022年 4月 20日